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3679)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530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股東 台啟

\*\*\*\*\*  
**本次股東常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  
 \*\*\*\*\*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http://www.stockvote.com.tw)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類。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郵筒內裝有附件，應作信貼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3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106年6月14日上午10時整假晶宴會館新莊館【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40號，B劇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9: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審查一〇五年度各項決算表冊之審查意見報告。3. 一〇五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4. 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2. 修訂「公司章程」案。3.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四)臨時動議。
- 盈餘分派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475,819,716元，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6元。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主要內容：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158,606,572元，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2元。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6年5月12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6年5月15日起至106年6月11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2聯

第3聯：親至股東會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106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14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Blank area for signature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b>中國信託蓋章處</b>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b>106 出席簽到卡</b> 時間：106年6月14日上午10時整 地點：晶宴會館新莊館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40號，B劇場】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	---

請貼郵票

第一聯

530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市縣 區鎮鄉 村里街 巷弄號之(樓) 收件人: 誠

10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530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新至陞	
印鑑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6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冊)	700 局號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 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 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第171條之規定辦理。委託書之格式, 應面洽本公司或向本公司索取。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二、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三、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五、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六、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530 新至陞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日東本股東代理人, 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14日舉行之股東常會, 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input type="checkbox"/> (一)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下列議案未勾選者, 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 2.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 3.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4. 修訂「公司章程」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5.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7.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受託前代理人者, 視為全權委託, 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 如因故改期開會, 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人	姓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地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第3聯